

#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，对公司九届三次董事会关于调整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公司本次调整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交易价格合理、公允，是公司生产经营所必要的，在审议时，关联董事分别作了回避表决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2018 年 8 月 10 日

独立董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签名：(2018年8月10日)

张... 杨...  
傅... 孙...

陈... 刘...  
王...